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关于开展第三批

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

和青年拔尖人才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选拔工作的通知》和专业技术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选拔培养有关要求，组织开展第三批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选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

　　本次选拔分为环境政策规划、生态保护修复、水环境、海洋环境、大气环境、气候变化、土壤环境、固体废物、核与辐射安全、环境评价、环境监测、国际合作、环境宣传教育、环境信息、环保产业等15个业务领域。

二、申报条件

**（一）领军人才**

　　1.一般在1963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体健康，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2.恪守科学道德，学风严谨，为人正派。

　　3.具有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和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

　　4.在科学技术研究与应用、科技成果转化、理论政策创新、法律法规研究、文化艺术传播、国际合作交流、产业发展等环境保护相关专业领域具有重要创新和影响，工作领域发展前景广阔，且至少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主持国家级或省部级环保科技项目、政策研究项目、国际合作项目，形成重要成果；

　　（2）取得并应用环保工程关键技术或国家发明专利，形成重大效益；

　　（3）国家级科技奖项前三位完成人，或省部级科技奖项一等奖前两位完成人；

　　（4）国家千人计划、特支计划、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中科院百人计划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入选者；

　　（5）近年在国内外权威刊物上发表过具有较大影响的学术论文；

　　（6）获得全国性技术技能竞赛优异成绩；

　　（7）其他具有相当条件的人员。

**（二）青年拔尖人才**

　　1.热爱环保事业，遵纪守法，恪守科学道德，学风正派，治学严谨，具有比较突出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潜能；

　　2.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一般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所在单位连续工作2年以上；

　　3.工作业绩突出，在科学技术研究与应用、科技成果转化、理论政策创新、法律法规研究、文化艺术传播、国际合作交流、产业发展等环境保护相关专业领域取得显著成绩和创新性成果，工作领域发展前景广阔。

三、申报方式

**（一）在线填写表格。**推荐人选应于3月15日注册登录“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高层次人才申报系统”（rencai.mee.gov.cn），填写推荐表，完成在线申报。

**（二）提交申报材料。请**各有关单位于2020年3月12日前将下列材料报送至科研院重大项目与基地管理处，电子版材料发送至wangleis941@nwsuaf.edu.cn。

　　1. 单位推荐函1份。说明组织申报推荐工作情况，并注明联系方式。推荐人选超过1人请明确排序。

　　2. 人选推荐表2份。由“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高层次人才申报系统”生成。

　　3. 推荐人选的相关证明材料，每人1套。如学历学位证书、获奖证书、论文、著作、专利、研究报告等代表作复印件，应按推荐表中项目顺序编印成册。

四、联系方式

**(一) 生态环境部环境发展中心 王青贤**

电话：（010）84665650

**(二)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

电话：（010）66556072

1. **科研院 王 磊**

电话：87082928，15229885967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0年3月9日